

# 华侨大学 2022 年面向马来西亚本科招生简章

国家部属高校

国务院华文教育基地

中国政府重点建设大学

中国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中国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中国教育部第 1 批本科教学水平评估优秀大学

厦门校区地处获得联合国最佳人居奖的海上花园城市——厦门市

泉州校区地处东亚文化之都、中国首批历史文化名城——泉州市

最早招收马来西亚学生的中国内地高校之一

最多马来西亚学生的中国内地高校之一

首批获得马来西亚学历认证的的中国内地高校之一

拥有经济学、管理学、理学、工学、艺术学、医学、教育学等 11 个学科门类

中国国家重点学科、省部级重点学科 41 个，工程学科进入 ESI 世界排名前 5%，

材料科学、化学、计算机科学 3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17 个专业通过

国际及国内专业认证

来自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在校生 3 万余人，其中在校马来西亚学生 450 余人

《泰晤士高等教育 2021 年世界大学排名》中国大陆第 76 位

建校 61 年来，华侨大学为海内外培养各类优秀人才近 20 万名

## 一、学校简介

☞ 华侨大学位于中国福建省厦门和泉州，创办于 1960 年。

☞ 学校以“面向海外、面向港澳台”为办学方针，秉承“为侨服务、传播中华文化”的办学宗旨，贯彻“会通中外、并育德才”的办学理念，形成了“一元主导、多

“元融合、和而不同”的校园文化。

- ☞ 学校总占地面积 210 多万平方米，基础设施完善，实验室设备先进，具有内地高校一流的学生宿舍和“中国高校百家好食堂”。
- ☞ 学校拥有篮球、足球、羽毛球、网球、游泳、攀岩等活动场地，建立了满足各类兴趣爱好的学生社团超过 100 多个，与五大洲 46 个国家和地区的 210 多所高校签署了校际合作协议，是海内外学子求学的圣地、成才的摇篮。

## 二、华侨大学 2022 年境外生本科推荐就读专业目录

### 厦门校区

学院	序号	专业名称及方向	层次	招生科类	学制
国际关系学院	01	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国际公务员试验班）	本科	文理兼报	4
华文学院 (龙舟池校区)	02	汉语国际教育	本科	文史	4
	03	华文教育（无汉语水平要求）	本科	文理兼报	4
	04	汉语言（无汉语水平要求）	本科	文理兼报	4
新闻与传播学院	05	新闻传播学类（含广播电视学、广告学）	本科	文理兼报	4
机电及自动化学院	06	机械工程	本科	理工	4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07	材料科学与工程	本科	理工	4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08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本科	理工	4
	09	电子信息类（含电子信息工程）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10	计算机类（含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人工智能、信息安全）	本科	理工	4
土木工程学院	11	土木类（含土木工程、工程管理）	本科	理工	4
化工学院	12	化工与制药类（含化学工程与工艺）	本科	理工	4
	13	生物工程	本科	理工	4
建筑学院	14	建筑学	本科	理工	5
音乐舞蹈学院	15	音乐学	本科	文理兼报 术科专业	4
	16	舞蹈学	本科		

### 泉州校区

学院	序号	专业名称及方向	层次	招生科类	学制
国际学院	17	国际商务（全英文教学，可接轨英国名校 3+1 或 3+1+1 本硕连读项目）	本科	文理兼报	4
	18	经济学类（全英文教学，含金融学专业，中美 121 双学位班，可接轨 CFA 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	本科	文理兼报	4
经济与金融学院	19	金融学	本科	文理兼报	4
	20	经济学类（含国际经济与贸易、电子商务）	本科	文理兼报	4
法学院	21	法学	本科	文理兼报	4

学院	序号	专业名称及方向	层次	招生科类	学制
文学院	22	中国语言文学类（含汉语言文学）	本科	文理兼报	4
外国语学院	23	英语	本科	文理兼报	4
	24	日语	本科	文理兼报	4
医学院	25	临床医学	本科	理工	5
工商管理学院	26	工商管理类（含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	本科	文理兼报	4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27	公共管理类（含行政管理）	本科	文理兼报	4
旅游学院	28	旅游管理类（含旅游管理、酒店管理、会展经济与管理）	本科	文理兼报	4
美术学院	29	设计学类（含视觉传达设计、产品设计）	本科	文理兼报 术科专业	4
体育学院	30	体育教育	本科	文理兼报 术科专业	4

### 备注：

#### 【术科要求】

选读术科专业（音乐学、舞蹈学、体育教育及设计学类）的学生不单独组织术科考核，但要求学生具有相应的专业基础（我校原则上仅招收第一专业志愿填报术科专业的学生）。

#### 【其他】

1. 根据国家教育部门和我校学籍管理的相关规定，术科专业、国际商务（全英文教学）和经济学类（全英文教学）的学生入学后不可申请转入其他普通类本科专业，其他普通本科专业学生入学后亦不可转入上述专业。
2. 报读英语和全英文教学专业的学生，我校将适当考虑英语单科成绩；报读金融学专业的学生，我校将适当考虑数学单科成绩。
3. 选报汉语言、华文教育专业，有一定汉语基础者可插班学习。华文教育专业须经中国驻外大使馆推荐报名。

## 三、申请条件

### （一）申请资格

具有完整的高中（包括华文独中、国民中学、国民型中学）或同等学历，品学兼优、身体健康，愿意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和华侨大学规章制度，年龄不超过28岁的马来西亚公民，可申请报读我校。

### （二）申请类型及标准

#### 1. 普通类本科课程（除华文教育、汉语言本科外）

##### （1）校长保送计划

高中阶段成绩优异（年级排名前 25%）或具有特长的学生，可凭高中期间平时成绩及获奖证明，经由毕业中学校长专函推荐，申请入读我校本科课程，我校择优录取。

### **(2) 独中高中统考 (UEC) 成绩申请**

#### **理工类、文商类：**

华文、英语、数学（或高等数学）及其他两门课程，5 科总成绩不超过 25 点（含）。

#### **术科类（体育、音乐舞蹈、美术设计）：**

华文、英语、数学（或高等数学），3 科总成绩不超过 20 点（含），且需提供相关艺能表现证书或获奖证书等材料。

### **(3) 其他类型考试成绩申请**

STPM、A-level 等其他类型的文凭考试成绩，申请条件参照 UEC 对应的成绩。

## **2. 预科课程**

我校面向马来西亚中学毕业生开设的预科班，UEC、STPM、A-level 成绩未达到本科条件的，及参加 SPM、O-level 等考试的毕业生，可以申请我校预科课程。预科阶段学习成绩符合要求者，可直接升入我校本科。

预科阶段分文科班、理科班，分别对应理工科、文商科和术科学生。

#### **(1) 春季预科（学制半年，每年 3—7 月份就学）**

成绩要求：UEC 相关 5 科成绩在 26—35 点，或 SPM 相关成绩不低于 C。

#### **(2) 秋季预科（学制 1 年，每年 9—7 月份就学）**

预科 A 班：UEC 相关 5 科成绩在 36—40 点，或 SPM 相关成绩不低于 D。

预科 B 班：UEC 相关 5 科成绩不低于 45 点，或 SPM 相关成绩不低于 E。

预科 A 班学生，预科阶段成绩合格，可直接升读我校本科专业；

预科 B 班学生，预科阶段成绩合格，升读预科 A 班；表现优异的学生，可直接升读本科。

## **3. 华文教育专业、汉语言专业（分春、秋季班，每年 2 月或 9 月入学）**

课程方向：主要面向海外华侨华人和外国人进行汉语听、说、读、写、译等专项技能与综合技能训练，或培养掌握汉语交际技能、了解中国文化和中国国情且适合从事华文教育工作的师范类专门人员。详见华侨大学招生信息网相关招生信息（<https://zsc.hqu.edu.cn/lxszsxx.htm>）

## 四、申请材料及流程

### （一）申请时间

春季入学（仅限春季预科、汉语言专业、华文教育专业）：**1月10日之前**；

秋季入学（预科、本科专业）：**7月1日之前**。

### （二）申请资料

1. 一寸彩色免冠证件照（用于学籍注册，请按照系统上照片格式要求上传）；  
2. 护照（护照有效期应大于当年度入学报到日一年以上，**2022年入学的学生，护照有效期须在2023年10月及之后**）；

3. 高中（或同等学历）毕业证书；

4. 高中阶段各学年成绩单；

5. UEC 统考成绩单或者其他相应统考成绩单；

6. HSK 成绩达四级及以上成绩单（华文独中学生无需提供）；

7. 毕业中学推荐信。

特别提示：学生本人若为从中国国籍移民或学生父母一方为中国公民的留学生，必须持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4年（含）以上，且最近4年（截止报名时间结束止）之内有在国外实际居住2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国外居住满9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 （三）申请流程

1. 通过华侨大学境外生**网上报名系统**报名，上传报名材料清晰扫描件。

**报名系统：**<https://admissions.hqu.edu.cn/Account/Login/>

2. 报名费人民币500元。

3. 学校进行资料审核。

4. 学校发布录取信息、奖学金信息（申请人可在报名系统内查看结果，并下载预录取通知函）。

5. 学校寄送正式录取通知书和其他说明材料(新生须持发放的录取通知书和 JW202 表到中国驻马来西亚使领馆办理 X1 学习签证)。

6. 学生持录取通知书和个人证件按我校规定时间报到入学。

注：新生入学后，我校有权利随时对其体检结果及个人身份条件进行复核，不符合入学报考规定的，我校将**取消其学习资格**。

## 五、学习及住宿费（以福建省物价部门当年最终审批为准）

（一）学费（币种：人民币，单位：元/人/学年）

预科课程	本科课程				
	一般专业	音乐学、舞蹈学、设计学类	汉语言、华文教育	药学、临床医学	全英文教学专业
10000	14000	18000	15000	17000	28000

1. 我校本科课程采用学分制收费，具体收费情况根据学生实际选修学分计算；

2. 全英文教学专业的学生赴国外高校学习期间，按外方大学标准缴纳学费及住宿费，外方合作大学为项目学生提供一定的奖学金。

（二）住宿费（币种：人民币，单位：元/人/学年）

住宿类型	泉州校区 厦门校区	龙舟池校区	设施
双人房	3800	5600	空调、独立洗手间、热水器、24小时网络连接、书桌、衣柜、24小时保安值班
四人房	1300	2400	

（三）生活费用：膳食费每月约 1000 元人民币，视个人情况而定。

## 六、奖助学金体系

我校每年在马来西亚投放的奖学金超**百名**。新生入学可获得奖学金，在校学习表现优秀的，更有十余项奖学金可以申请。华侨大学马来西亚学生可申请的奖学金如下（其他覆盖全体学生的奖学金，马来西亚学生均可申请，不单独列出）：

种类	级别	名称	等级及金额（元/RMB）	名额/年	奖励对象
新生入学奖学金	国家级	中国政府奖学金	约合人民币6万元/年 (全免学费、住宿费, 另含生活补贴)	若干	用于奖励通过中国国家留学基金委员会申请我校的优秀留学生
		境外生专项奖助学金	境外优秀学生奖学金及相关助学金, 全免或半免学费	不限	用于奖励全日制优秀境外本科新生
	市级	陈嘉庚奖学金	5万元/年	30	用于奖励就读于厦门校区的海丝沿线国家优秀华裔学生
	校级	华侨大学陈江和一带一路奖学金	3万元/年	25	用于奖励4个学院的一带一路沿线优秀华裔本科新生
		华侨大学境外优秀新生奖学金(留学生)	特等奖8万元	不限	用于奖励全日制优秀外国留学生本科新生
			一等奖6万元		
			二等奖4万元		
			三等奖2万元		
		华侨大学一带一路华裔留学生新生奖助学金	一等奖助学金4万元	若干	用于奖励全日制优秀外国留学生本科新生
	二等奖助学金2万元				
三等奖助学金1万元					
华侨大学优秀师资奖学金	四年学费全免	不限	用于奖励毕业后返回海外从事华教事业的全日制优秀境外本科新生		
在校生奖学金	国家级	中国政府优秀来华留学生奖学金	1.8万元/年	若干	用于奖励申请我校在校成绩优秀的留学生
	省级	福建省政府外国留学生奖学金	本科生3万元	约30	用于奖励优秀在校留学生
	校级	华侨大学王彬成优秀华裔留学生奖学金	优秀学生一等奖5000元/年	5	用于奖励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优秀华裔留学生
			优秀学生二等奖4000元/年	15	
			优秀学生三等奖3000元/年	25	
		单项一等奖2000元/年	10	用于奖励在社会实践或各类竞赛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华裔留学生	
			单项二等奖1000元/年		20
		华侨大学黄仲咸华侨华人学生及海外留学生奖助学金	一等奖5000元/年	5	用于奖励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华侨华人学生及海外留学生
			二等奖4000元/年	15	
			三等奖3000元/年	20	
助学金一等奖2000元/年	15		用于资助学习态度端正、表现良好家庭经济困难的华侨及留学生		
助学金二等奖1000元/年	25				

### 备注：

1. 华侨大学师资培养专项奖学金：四年学费全免，此奖学金申请者可前来我校修读旅游管理类（旅游管理）、中国语言文学类（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经济类（国际经济与贸易）、英语、工商管理类（工商管理）、体育教育、设计学类、音乐学、舞蹈学等专业，但须先与华文中学签订大学毕业后服务协议；

2. 陈嘉庚奖学金：面向入读厦门校区相关专业的的新生，资助年限4年-5年（根据学制），具体细则以华侨大学招生信息网上的公布为准。

3. 华侨大学陈江和一带一路奖学金，面向就读工商管理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旅游学院、建筑学院等4个学院相关专业学习的新生，资助年限4年-5年（根据学制）。

4. 预科学生，学校将结合统考成绩及预科阶段的成绩，择优给予本科阶段新生奖学金。

5. 奖学金金额及名额以当年度实际公布为准。

## 七、联系方式

### 华侨大学马来西亚代表处

地址：SUITE#17-03, CENTRO MALL 8, Jalan Batu Tiga Lama,  
41300 Klang Selangor Malaysia

电话：016-2349309

电邮：yeowguansoo@gmail.com



### 中国华侨大学招生处

地址：中国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城华北路269号杨思椿科学馆五楼

电话：86-595-22695678

传真：86-595-22691575

网址：<http://zsc.hqu.edu.cn/>

电邮：[hqdxjwzs@sina.com](mailto:hqdxjwzs@sina.com)（请注明：马来西亚招生咨询）

### 其他报名地点

马来西亚董总学生事务局（电话：03-87362337）；

马来西亚留华同学会（电话：03-91711196）；

华侨大学北马校友会（电话：018-9597875）；

华侨大学南马校友会（电话：012-7166112）；

古晋中华中学校友会（电话：082-338210）；

马来西亚各华文独中。

更多招生信息请关注华侨大学本科招生微信公众号。

